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5 年度)

项目负责人(签字):

单位(盖章):

项目名称		专项业务费-办案业务费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[099]非部门预算单位		实施单位		六安市叶集区人民法院	
项目属性		常年项目		项目期		3年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中期资金总额:		2085.00	年度资金总额:		609.00
		其中:财政拨款		2085.00	其中:财政拨款		609.00
		其他资金		0.00	其他资金		0.00
总体目标	中期目标(2024年—2026年)				年度目标		
	用于物业、聘用人员、送达及陪审员调解员等正常支出,保障法院工作正常运转,达到公正司法的效果				用于物业、聘用人员、送达及陪审员调解员等正常支出,保障法院工作正常运转,达到公正司法的效果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受理案件数量(件)	≥4000件	数量指标	受理案件数量(件)	≥4000件
			审结案件数量(件)	≥4000件		审结案件数量(件)	≥4000件
			调解案件数(件)	≥700件		调解案件数(件)	≥700件
			陪审员人数(人)	33人		陪审员人数(人)	33人
		质量指标	案件结案率(%)	≥90%	质量指标	案件结案率(%)	≥90%
			调解成功率(%)	≥30%		调解成功率(%)	≥30%
		时效指标	纠纷调解及时性	≤30天	时效指标	纠纷调解及时性	≤30天
			法定审限内结案率	≥90%		法定审限内结案率	≥90%
			补贴发放及时性	≤20天		补贴发放及时性	≤20天
	成本指标	调解员补助单件成本(元/件)	调解成功10件2000元,超出10件按100元/件计算。	成本指标	调解员补助单件成本(元/件)	调解成功10件2000元,超出10件按100元/件计算。	
		人民陪审员补助标准(元/件)	每人每年300元基础补助,参审30件内每件100元,超过30件每件50元		人民陪审员补助标准(元/件)	每人每年300元基础补助,参审30件内每件100元,超过30件每件50元	
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经济效益指标		
	社会效益指标	法院办案业务保障率（%）	≥98%	社会效益指标	法院办案业务保障率（%）	≥98%
	生态效益指标			生态效益指标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依法严格审理各项案件，长期保障工作平稳进行。	解决矛盾纠纷，维护社会稳定，还社会公平正义，提升维护法院形象	可持续影响指标	依法严格审理各项案件，长期保障工作平稳进行。	解决矛盾纠纷，维护社会稳定，还社会公平正义，提升维护法院形象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	≥98%	满意度指标	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	≥98%

项目负责人：